

2019年尉犁县畜牧兽医局涉改部门调整预算 补充公开

根据中共尉犁县委员会办公室、尉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尉犁县机构改革方案〉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调整部门单位预算。现将我单位预算调整情况补充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能划转情况

我单位主要职能为：

（一）贯彻执行和宣传国家、自治区关于发展畜牧业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制定尉犁县畜牧业发展规划和意见，并负责组织实施。

（二）负责动物疫病防治和疫情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动物疫病监测和风险评估，指导动物疫情扑灭工作。负责动物防疫应急管理。

（三）负责畜牧业、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生鲜乳生产收购运输环节、畜禽屠宰环节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的管理和执法工作。负责官方兽医和执业兽医管理工作。负责动物诊疗活动、兽医从业人员培训和管理。组织畜牧行业科技培训、指导兽医社会化服务工作。负责兽药及兽医器械生产、经营和使用的监督管理工作。监督指导兽医实验室以及动物病原微生物和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工作。负责实施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动物防疫条

件审核、动物标识及动物产品可追溯管理工作。依法对下级畜牧兽医事业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政管理。

（四）贯彻执行饲料工业方面的发展方针、政策，协调研究制定全县饲料工业发展措施，负责对全县饲料行业的监督与指导工作。

（五）负责指导畜牧业产业化建设及产业结构的合理调整，提出畜牧业发展的重大技术措施，并负责组织实施。起草品种改良、动物疫病防治、检疫监督、畜禽屠宰行业的发展规划，提出相关政策建议并组织实施。

（六）指导全县畜牧业生产、抗灾保畜和对口扶贫开发工作。负责全县畜牧业社会化服务体系规划和建设。负责各类畜牧企业的业务指导、服务及协调工作。

（七）指导协调全县畜禽改良、畜禽结构调整、遗传资源保护与利用工作，研究制定畜禽品种改良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种畜禽（蛋）的管理及其引进、推广利用工作。负责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的许可工作。指导畜禽养殖场备案管理、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工作。

（八）负责全县畜牧业科学研究和新技术推广，协调组织畜牧业重大科技项目的联合攻关。组织协调全县畜牧业对外经济技术合作项目和科技交流以及技术引进等涉外工作。负责畜牧项目的管理。承担畜牧兽医行业统计有关工作。

（九）负责贯彻实施国家、自治区、自治州畜禽屠宰管

理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及有关技术标准。承担本行政区域畜禽屠宰活动的监督管理。负责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畜禽定点屠宰厂（场、点）的设置规划，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技术标准整顿规范畜禽定点屠宰厂（场、点）的屠宰经营行为。负责会同相关部门依法查处本行政区域畜禽定点屠宰厂（场、点）的违法违规行为，未经定点私屠滥宰、制售注水肉和病害肉以及畜禽屠宰经营活动的其他违法违规行。负责受理本行政区域违反畜禽屠宰法律、法规和规章行为的举报投诉，并及时依法处理。负责本行政区域畜禽定点屠宰证、章、标志牌使用的监督管理。负责指导畜禽屠宰行业组织建立和完善行业自律制度。

（十）负责本部门党的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精神文明、综合治理、安全生产、扶贫等工作。

（十一）负责职业技能鉴定、会同有关部门实施畜牧业农村人才专业技术资格和从业资格审核管理工作。依法承担畜牧兽医行业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工作。

（十二）完成尉犁县委、尉犁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职能转变。贯彻落实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要求，推进畜牧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劳动生产率、资源利用率、畜禽生产率，提升畜产品有效供给能力，提升畜牧业绿

色发展水平，加快推进畜牧业现代化。加强畜牧业投入品、生鲜乳和畜禽养殖、屠宰等各环节监督管理和动物疫病防控，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和重大动物疫病风险。

贯彻落实尉犁县党政机构改革工作部署，本次无划入职能，划出职能：拟定县草业发展、草原资源的保护监督管理、合理开发利用和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草原蝗虫鼠害预测预报防治及救灾工作；负责县境内草原的行政监理和草原防火灭火工作。

二、预算调整情况

经尉犁县人大常委会批复，2019年我单位年初部门预算总额为1254.20万元。本次调增预算0万元。具体情况为：

（一）因无职能划入，划入预算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二）因“草原监督管理职责和草原防火职责”的职能划出，划出预算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三）“三公”经费变化情况为：因单位只是划出部分职能，人员、经费没有变化，故“三公”经费无变化。

三、绩效目标调整情况

因项目金额、性质没有发生变化，原项目经费绩效目标调整无需同步调整。

以上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附件1：尉犁县党政机关机构改革预算调整表（A3，明

细到项级)

尉犁县畜牧兽医局

2019年5月22日